

中国软件行业协会文件

中国软协〔2018〕2号

有关“双软评估”工作的决定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软件行业协会，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国务院《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》（国发〔2011〕4号）等文件的规定，依据《软件企业评估标准》（标准号 T/SIA002-2017）、《软件产品评估标准》（标准号 T/SIA003-2017），按照统一标准，统一评估，统一证书的原则，中国软件行业协会“双软评估”工作委员会负责统筹安排，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软件行业协会等“双软评估”受理机构承担其所属区域软件企业评估、软件产品评估工作。

自 2018 年 1 月 1 日在“双软评估”公共服务平台（<http://srpg.csia.org.cn/>）统一公示，并供企业查询。

“双软评估”工作委员会具体负责全国“双软评估”团体标准的起草、修订、宣贯、实施，负责全国地方评估机构名单确定、评估证书制定及评估质量管理监督等工作。

各评估受理机构均应按照《中国软件行业协会“双软评估”工作管理办法》开展工作。

附“双软评估”工作委员会名单和中国软件行业协会“双软评估”管理办法。

